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

教育部體育署112年推動原住民族棒壘球輔導計畫教練甄選簡章

1. 依據：

(1)教育部體育署112年推動原住民族棒、壘球輔導計畫原則。

(2)花蓮縣政府112年2月16日府教體字第1120031004號函辦理。

二、**報名日期：112年2月22日（三）上午9時至11時報名**。

三、報名地點：花蓮縣光復國民小學總務處 邱美惠小姐

 （地址： 976 花蓮縣光復鄉中山路三段75號 ，電話 03-8701029\*224）

四、甄選地點：本校校史室(口試)及棒球場(試教)

五、**甄選日期：112年2月22日（三），下午2時整起**。

六、甄選名額：棒球項目錄取1名，備取2名。

七、申請資格：

 (1)具原住民身分，高中職(含)以上畢業，男性須役畢或免役。

 (2)具備依「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棒球「初級」以上資

 格。

 (3)未具備上述棒球「初級」以上資格運動教練證書者，須取得全國性體育團體C級

 以上棒球運動教練證，並符合下列各款之一者：

 1.擔任國內職業棒球或甲組成棒球團選手2年以上者。

 2.從事各級學校棒球代表隊教練工作累積1年以上經驗者。

八、報名方式：

 (一)申請手續凡符合前項申請資格者，由本人親自報名並詳填報名表。

 （二）甄選書表請至花蓮縣教育處網站，或至本校網頁下載。

 （三）檢具證件：

 (1) 申請表。

 (2) 國民身分證影本。

 (3) 教練證書影本(擇一)：

 1.依「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棒球「初級」以上證書影

 本。

 2.全國性體育團體C級以上棒球教練證證書影本。

 (4) 工作經歷證明文件（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球運動教練證申請者，另需檢附擔任國內

 職業棒球或甲組成棒球團選手2年以上者或棒球代表隊教練工作累積1年以上經驗

 者之證明文件）。

 (5) 原住民身分證明(6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6) 高中職以上(含)畢業證書影本。

 (7) 健康檢查（參考附件1內的表1一般體格檢查項目進行健康檢查）證明文件資料。

 (8) 男性應附免役或退役證明。

 (9) 近一個月內核發「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正本一份。(**於錄取後二週內繳交**)

 (10)本人最近三個月所攝兩吋脫帽半身正面照片一張（貼於申請表上），前述證件於報

 名時均應繳交影本各乙份並切結與正本相符。

 （四）報考人證件不齊全者，不予受理。（相關審查證件一律以 A4紙張裝訂整齊）

九、甄選方式：

 （一）教練指導法：60％

 1、應試者依內、外野整體守備訓練進行教練指導法，有9位球員守備。

 2、評分原則：教學內容佔35％，教學技巧佔35％，儀態佔15％，口齒清晰度15％。

 （二）口試：40％（考生自行準備之教學檔案等資料僅供參考）

 評分項目及權重：運動指導理念20％，參賽成績及年資20％，青少年身心發展常識

 15％，服務熱誠20％，生活管理及輔導25％。

十、錄取、放榜及報到：

 （一）錄取報考人員達錄取標準者，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先依教練指導

 法，次依口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成績皆相同時，則以抽籤決定之。正額錄取人員

 未報到或新發生缺額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三）成績於112年2月22日（三）下午5時前放榜，並公告於本校網頁。報考人員可

 自行上網查詢或打電話或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

 報到，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

 （四）報到經錄取人員應於112年2月23日（四）上午10時前攜帶學、經歷及相關證件

 正本至本校接受審查，完成資格審查程序(請親自辦理)，逾時未接受審查或審查未

 通過者，取消甄選錄取資格，當事人不得異議。

十一、僱用方式：

1. 僱用專任教練之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稱為甲方）應與棒球教練（稱為乙方）

簽定約僱僱用契約書，約僱契約自甲、乙二方簽字之日起生效，約滿即日失效，乙方自願離職時，應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提前預告甲方終止契約。甲方依法資遣乙方或終止勞動契約時，應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就業服務法有關規定辦理。

1. 任期(暫定)為112年3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 (依實際簽約日起算)，如表現良好，於113年優先續聘，如需終止契約悉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十二、待遇：在僱約期間內，按112年推動原住民族棒球輔導計畫經費核定金額支給，年終

 獎金依核定金額辦理。

十三、專任教練工作內容如下：

 （一）規劃推動棒球運動基層選手發掘、培訓及實施事項。

 （二）規劃推動本校發展特色運動事項。

 （三）規劃辦理本校課後訓練事項。

 （四）規劃辦理週末假日運動聯賽或對抗賽事項。

 （五）規劃辦理寒、暑假期訓練事項。

 （六）規劃辦理各項培訓輔導及訪視事項。

 （七）兼辦球隊行政業務。

 （八）其他委辦運動訓練事項及校務交辦事項。

十四、乙方於約用服勤時間，由服務學校依其工作屬性，視培訓、輔導、比賽等工作需要定

 之，不受上課時間限制。

十五、給假規定：甲方依勞動基準法、勞工請假規則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相關規定給假，乙

 方並依相關事實且有請假之必要時，依甲方所要求之請假程序，辦理請假手續。

十六、乙方在受僱期間，不適用公務人員俸給法、考績法、退休法、撫卹法之規定，其在受

 僱期間內因病或因公死亡者，得酌給撫慰金，其標準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七、甲方應於乙方到職後，依規定期限辦理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

十八、乙方受僱期間，應遵守甲方之服勤規定，並接受甲方之各項考核。

十九、乙方應出席甲方或協助訓練學校有關體育事項之會議或集會，但甲方或協助學校另有

 規定，從其規定。

二十、乙方非經甲方轉呈花蓮縣政府同意，不得兼任職務，並依「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

 借調及兼職要點」規定辦理。甲方或協助訓練學校在不影響教練工作推動之原則下，

 得同意乙方參與單項運動項目有關之進修或學術研討活動。

二十一、本甄選簡章，校長核定後實施，並報府核備，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花蓮縣光復國民小學112年專任運動教練第一次甄選

 切 結 書

 本人具結無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12條、第13條

各款情事之一、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各款情事之一，如

有上述法令條款之一者，同意自願放棄應聘資格予以無條件解聘、並

自願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花蓮縣光復國民小學

立 書 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112年2月 日

附件2

花蓮縣光復國民小學

112年專任運動教練第一次甄選

現 職 人 員 報 考 同 意 書

 茲同意本單位 人員參加花蓮縣光復國小學112年

專任運動教練第一次甄選，該員倘獲錄取，同意依規定向本單位辦理

離職手續，並據以發給離職證明書。

單位名稱：

負責人：

（單位關防）

中華民國112年2月 日

**附件3**  教育部體育署112年推動原住民族棒球輔導計畫

專案棒球教練申請文件檢核表

|  |  |  |  |
| --- | --- | --- | --- |
| 序號 | 需檢附文件 | 份數 | 是否繳交 |
| 1 | 申請表 | 1份 | □ |
| 2 | 國民身分證影本 | 1份 | □ |
| 3 | 教練證書影本 | 1份 | □ |
| 4 | 工作經歷證明文件 | 1份 | □ |
| 5 | 原住民身分證明 | 1份 | □ |
| 6 | 高中職以上（含）畢業證書影本 | 1份 | □ |
| 7 | 健康檢查證明文件資料 | 1份 | □ |
| 8 | 其他（男性應附免役或退役證明、年資採計證明） | 1份 | □ |
| 9 |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 | 1份 | □ |
| 填表日期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 填表人 |  |

**附件4**  **教育部體育署112年推動原住民族棒球輔導計畫**

|  |  |
| --- | --- |
| **勾選項目** | * **新聘教練**
* **續聘教練**
 |
| 學校名稱 |  |
| 姓 名 |  | 英文姓名（姓氏在前） |  | 性別 |  | 請 粘 貼 最近 二 寸 半身 正 面 脫帽 彩 色 光面 照 片 |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 出 生日 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原住民族族別 |  |
| 通訊處 | 戶籍地 | □□□（郵遞區號）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 現居住所 | □□□（郵遞區號）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電話號碼 | 住宅:（ ） 手機: |
| 電子郵件信箱 |  |
| 緊 急通知人 | 姓名 |  | 關係 |  | 電話號碼 | 住宅:（ ）手機: |
| 申 請 資 格( 請檢附各項資料) | 資格項目 | 符合條件 | 備註 |
| 具備「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棒球「初級」以上資格 | □是 □否 |  |
| 全國性體育團體棒球運動教練證 | □C 級 □B 級 □A 級 |  |
| 學歷 | □高中職 □大學 □碩士 |  |
| 擔任國內職業球團選手 | □一~二年 □二~五年 □五年以上 |  |
| 擔任國內甲組成棒球團選手 | □一~二年 □二~五年 □五年以上 |  |
| 從事各級學校代表隊教練工作 | □一~二年 □二~五年 □五年以上 |  |
| 學 歷 |
| 學 校 名 稱 | 院 系 科 別 | 修 業 年 限 | 畢業 | 結業 | 肄業 | 教育程度（學位） | 證書日期文號 |
| 起（年、月） | 迄（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專案棒球教練申請表**

|  |
| --- |
| 兵 役 |
| 役 別 |  | 軍 種 |  | 官（兵）科 |  |
| 退 伍軍 階 |  | 服 役期 間 | 起：民國 年 月 日迄：民國 年 月 日 | 退伍令字號 |  |
| 簡 要 自 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5 表1、一般體格檢查、健康檢查項目表

|  |  |
| --- | --- |
| 體格檢查項目 | 健康檢查項目 |
| 1.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2.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及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理學檢查。3.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4.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5.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6.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 1.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2.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及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理學檢查。3.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4.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5.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6.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

 **原住民族棒球輔導計畫教練職務等級表**

**附件 5-1**

**單位：新臺幣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應聘類型 | 薪額 | 月支數額 | 應聘類型 | 薪額 | 月支數額 | 應聘類型 | 薪額 | 月支數額 |
| 依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棒球初級以上資格申請者 | 330 | 32,630 | 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球運動A級教練證申請者 | 330 | 29,367 | 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球運動B、C 級教練證申請者 | 330 | 26,104 |
| 310 | 31,560 | 310 | 28,404 | 310 | 25,248 |
| 290 | 30,490 | 290 | 27,441 | 290 | 24,392 |
| 275 | 29,420 | 275 | 26,478 | 275 | 23,536 |
| 260 | 28,340 | 260 | 25,506 | 260 | 22,672 |
| 245 | 27,270 | 245 | 24,543 | 245 | 21,816 |
| 230 | 26,200 | 230 | 23,580 | 230 | 20,960 |
| 220 | 25,490 | 220 | 22,941 | 220 | 20,392 |
| 210 | 24,770 | 210 | 22,293 | 210 | 19,816 |
| 200 | 24,060 | 200 | 21,654 | 200 | 19,248 |
| 190 | 23,350 | 190 | 21,015 | 190 | 18,680 |
| 180 | 22,630 | 180 | 20,367 | 180 | 18,104 |
| 170 | 21,920 | 170 | 19,728 | 170 | 17,536 |

  **原住民族棒球輔導計畫教練專業加給表**

**附件 5-2**

|  |  |  |  |  |  |
| --- | --- | --- | --- | --- | --- |
| 應聘類型 | 薪額 | 月支數額 | 應聘類型 | 薪額 | 月支數額 |
| 依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棒、壘球初級以上資格及全國性體育團體棒、壘球運動A、B級教練證申請者 | 330 | 24,780 | 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壘球運動C級教練證申請者 | 330 | 19,824 |
| 310 | 310 |
| 290 | 290 |
| 275 | 275 |
| 260 | 260 |
| 245 | 245 |
| 230 | 21,530 | 230 | 17,224 |
| 220 | 220 |
| 210 | 210 |
| 200 | 200 |
| 190 | 190 |
| 180 | 180 |
| 170 | 170 |

**附件 5-3**

# 教育部體育署112年推動原住民族棒球輔導計畫教練薪資對照總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資 | 薪額 | 應聘類型 | 實際月薪 | 應聘類型 | 實際月薪 | 應聘類型 | 實際月薪 | 應聘類型 | 實際月薪 |
| 第十三年 | 330 | 依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棒、壘球初級以上資格申請者 | 57,410 | 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壘球運動A級教練證申請者 | 54,147 | 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壘球運動B級教練證申請者 | 50,884 | 依全國性體育團體棒、壘球運動C級教練證申請者 | 45,928 |
| 第十二年 | 310 | 56,340 | 53,184 | 50,028 | 45,072 |
| 第十一年 | 290 | 55,270 | 52,221 | 49,172 | 44,216 |
| 第十年 | 275 | 54,200 | 51,258 | 48,316 | 43,360 |
| 第九年 | 260 | 53,120 | 50,286 | 47,452 | 42,496 |
| 第八年 | 245 | 52,050 | 49,323 | 46,596 | 41,640 |
| 第七年 | 230 | 47,730 | 45,110 | 42,490 | 38,184 |
| 第六年 | 220 | 47,020 | 44,471 | 41,922 | 37,616 |
| 第五年 | 210 | 46,300 | 43,823 | 41,346 | 37,040 |
| 第四年 | 200 | 45,590 | 43,184 | 40,778 | 36,472 |
| 第三年 | 190 | 44,880 | 42,545 | 40,210 | 35,904 |
| 第二年 | 180 | 44,160 | 41,897 | 39,634 | 35,328 |
| 第一年 | 170 | 43,450 | 41,258 | 39,066 | 34,760 |

備註：A 級教練證應聘，薪額 9 折、加給不打折；B 級教練證應聘，薪額 8 折、加給不打折；